

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6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会计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姜海龙先生提名，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拟聘任叶敏娜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简介见附件），叶敏娜女士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总会计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附件：

叶敏娜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审计师。2000年至2018年历任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财务部专责、副主任、主任；2018年至2019年，任广东电网综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19年至2020年兼任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至2022年挂职任南网建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2023年12月历任广东电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兼任广东电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叶敏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关系外，叶敏娜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